

## 第三章 采购需求

### 1. 工程量清单及施工图纸

#### 1.1 工程量清单说明

1.1.1 土石方工程。投标人根据现场查勘及地质资料自行判定土石方类别等，对现场状况、运输道路、弃土（渣）等自行综合分析，确定施工方案和所需综合费用，制定投标单价。

1.1.2 工程量清单应与投标须知、合同条款、技术条款和图纸、清单说明等招标文件一起参照阅读。

1.1.3 本工程采用工程量清单格式，固定单价合同。工程量清单中的工程量为估算工程量，是用作投标报价的依据，最终按照实际完成的工程量和投标单价经审计认定后结算工程价款。

1.1.4 除合同另有规定外，报价中的单价和合价均为将该项目完成并通过交付运行并经验收合格后的综合单价，包括为完成该细项的所需的材料、机械、人工、配件等等一切直接费用，同时还包括由承包人承担的间接费、其它费用、税金、要求获得的利润以及应由承包人承担的义务、责任和风险等一切费用。

1.1.5 施工设备险和人身意外伤害险等保险由投标人根据有关规定自行测算，并摊入有关项目内，发包人不另行支付。

1.1.6 报价时符合合同规定的全部费用和利润都应包括在工程量清单所列的各项中，合同规定应由承包人承担而在工程量清单中未详细列出的项目，其费用和利润应认为已包括在其它有关项目的单价和合价中。

1.1.7 工程量清单中的“单价”和“合价”栏均应由投标人填报。投标人还应填报单项工程费用汇总表，并在其结尾处填写投标总报价。报价货币为人民币，若投标人对某些项目未填报单价和合价，则应认为已包括在其它项目的单价和合价以及投标总报价内。

1.1.8 工程量清单中各项目的工作内容和要求规定详见图纸上的设计要求。

#### 1.1.9 投标报价基础单价计算原则

人工预算单价和投标报价，投标人按本企业经营情况管理水平及工程所在地价格水平确定。

1.1.10、临时工程费用。项目包括施工所需的土石方外运、土石方内运、管

材搬运、供电、供水和降排水、临时房屋、临时道路、围堰、施工单位的一切临时占地（包括恢复）及地下电缆、坟地、树木、小桥涵等附着物补偿、安全文明生产、废浆废液处理、施工场地平整及恢复等临时工程及措施项目均列入工程量清单中临时工程费用项中。发包人不对该项内容支付任何额外费用。

1.1.11、物价波动引起的价格调整。各种材料价格由投标人根据现行市场价格和 market 分析自行确定，风险自负。合同期内各种材料价格不予调整。

#### 1.2 响应报价说明

1.2.1 工程量清单中的每一子目须填入单价或价格，且只允许有一个报价。

1.2.2 工程量清单成交价的单价或金额，应包括所需的人工费、材料和施工机具使用费和企业管理费、利润以及一定范围内的风险费用等。

1.2.3 工程量清单中供应商没有填入单价或价格的子目，其费用视为已分摊在工程量清单中其他相关子目的单价或价格之中。

1.2.4 暂列金额的数量及拟用子目的说明：本项目无暂列金。

#### 1.3 其他说明：

1.3.1 响应报价须包括清单范围内工程施工、验收、保修等一切费用。

1.3.2 本项目须属地纳税。

1.4 工程量清单：另册

1.5 图纸：另册

#### 2. 技术标准和施工要求

2.1 本工程应按国家、建设部、工程施工技术（验收）规程、规范标准施工。严格按照施工图纸、工程量清单及有关技术要求、文件、资料进行施工。

#### 3. 商务条件

3.1 计划工期：3个月（如因不可抗力因素造成成交供应商无法施工的，成交供应商须与采购人协商，经采购人同意后，方可顺延工期）。

3.2 建设地点：大沽河平度段。

3.3 付款方式：工程完成50%后，拨付到合同价的30%，工程竣工验收合格后，拨付到合同价的80%，审计后按审计额拨至95%，余款5%在质保期满后付清。

3.4 质量要求：合格。

3.5 工程质保期：本工程质保期为2年。

3.6 成交人在接采购人通知1小时做出响应，2小时内到达现场，24小时内维修完毕，不能在规定时间内修好的要免费提供备品（机）备件。